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

ལྷ་ས་གྲོང་ཁྱེར་མི་དམངས་སྲིད་གཞུང་གི་སྒྱིབསྒྲགས།

2025

第3期（总第170期）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

ལྷ་ས་མངའ་སྡེ་འབྲུག་རྒྱལ་ཁབ་སྲིད་གཞུང་གི་སྒྲིག་སྐབས་

拉萨政报

2025

第3期(总第170期)

(月刊)

编辑委员会

主任: 史文颖
副主任: 王静
委员: 刘春涛 汪锋 闫伟
许鹏飞 贺门龙 杨玉堂
梁维 张强 卓拥
贡秋玉珍 罗布次仁 陈建平
丁剑 王一民 朱本新

主编: 吴哲
执行编辑: 陈颢
编辑出版: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主管: 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办: 信息科(政务公开办公室)

编辑室电话: 0891- 6958870
网址: <http://www.lasa.gov.cn>
地址: 拉萨市江苏大道69号
邮政编码: 850000

目 录

市 政 府 令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1

市 政 府 文 件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拉萨市2025年20件民生实事》的通知 3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拉萨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工作举措》的通知 8

人 事 任 免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嘎旺朗杰、王芹2名同志任职的通知 17

大 事 记

2月大事记 18

拉萨市人民政府令

第 77 号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已经 2025 年 2 月 8 日拉萨市第十二届人民政府第 53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5 年 2 月 17 日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 废止部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为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统一，市人民政府决定废止以下 7 件政府规章和 2 件规范性文件：

一、政府规章

1. 《拉萨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2001 年 8 月 2 日拉萨市人民政府第 20 号令公布）
2. 《拉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2004 年 12 月 29 日拉萨市

人民政府第 5 号令公布)

3. 《拉萨市人力三轮车管理规定》(2009 年 11 月 5 日拉萨市人民政府第 24 号令公布)

4. 《拉萨市农牧产品市场准入管理办法》(2010 年 7 月 1 日拉萨市人民政府第 27 号令公布)

5. 《拉萨市城市绿化收费缴纳办法》(2012 年 2 月 16 日拉萨市人民政府第 34 号令公布)

6. 《拉萨市停车场管理办法》(2015 年 6 月 11 日拉萨市人民政府第 53 号令公布)

7. 《拉萨市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管理办法》(2017 年 8 月 3 日拉萨市人民政府第 55 号令公布)

二、规范性文件

1. 《拉萨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暂行)》(拉政发〔2007〕153 号)
2. 《拉萨市支持拉日铁路建设运营工作措施》(拉政办发〔2011〕66 号)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拉萨市 2025年20件民生实事》 的通知

拉政发〔2025〕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各功能园区管委会：

《拉萨市2025年20件民生实事》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实施2025年20件民生实事，是市委、市政府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民生领域突出短板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小切口”做好民生“大文章”的具体举措。各部门、各县（区）要高度重视、细化措施，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务必取得预期成效，请各牵头单位于6月30日、11月30日前向市政府书面报告工作推进和完成情况。

拉萨市人民政府

2025年2月24日

拉萨市2025年20件民生实事

1. 实施城市公交便民服务提升工程。安排资金7726.92万元，完成93辆城市公交车更新升级（其中，10.5米纯电动公交车20辆，10.5米气电混合动力公交车43辆，5.99米纯电动公交车30辆），改善城市公交“微

循环”，解决背街小巷车辆“拥堵”问题，保障市民绿色出行、便捷出行、安全出行。安排资金 4797 万元，更新主城区公交站台 161 座、新建 159 座，改善市民候车环境，提升城市公共交通服务品质，更好助力友好型城市建设。〔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城市管理局〕

2. 实施聂当生态惠民工程。投资 12.43 亿元，实施聂当乡德吉村 1-6 组搬迁安置和配套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整体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并强力推进拉萨高质量再生产城融合功能新区建设，更好服务拉萨“无废城市”建设，放大污染防治、生态惠民、产业发展多重叠加效应。〔责任单位：曲水县人民政府〕

3. 实施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工程。投资 6.09 亿元，整体打造 20 个高原和美乡村，同步开展 20 个和美乡镇、100 个和美村居创建工作，巩固城乡环境综合大整治战略成果，同步推进乡村建设、乡村产业、乡村治理“三提升”行动，促进农村现代化。〔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4. 实施庭院绿化示范创建工程。投资 800 万元，对江苏实验中学等 4 所学校进行校园绿化提升，打造绿化示范校园，整体改善校园环境。安排资金 1200 万元，鼓励开展机关院内美化、亮化、绿化、净化，根据绿化效果进行奖补，带动全社会增绿护绿积极性，改善干部群众工作生活环境。〔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城市管理局〕

5. 实施拉鲁湿地巡护提升工程。投资 1.42 亿元，实施拉鲁湿地巡护道路改造提升项目（一期），改造提升巡护道路约 7.67 公里，配套建设天桥、科普中心、环保厕所等设施，保护拉萨之肺，打造亲民湿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升城市品质魅力。〔责任单位：市林业和草原局〕

6. 实施药王山环境提升工程。估算投资 7.18 亿元，实施山体环境整治、人行步道建设、植被提升和药王山水系公园建设项目，恢复布达拉宫

百泽绕城的生态景观格局，提升药王山人文品质和景观效果，改善布达拉宫周边整体环境，丰富游客和市民体验。〔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7. 实施城市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投资 3.4 亿元，实施市政道路绿化提升改造项目（二期），对北环风景道等 20 条道路、布宫广场等 9 个重要节点和市委党校、贡嘎机场进行绿化提升，改造面积 47.17 万平方米，打造“一街一景”“一街一品”高质量绿化景观。〔责任单位：市林业和草原局〕

8. 实施城市亮化改造提升工程。投资 3.37 亿元，实施城市照明工程二期项目，更新南环路等 11 条道路路灯等设施，改善城市照明环境，推进“多杆合一”，促进绿化、亮化、美化相统一，为市民创造流光溢彩、优美和谐的城市夜景。〔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9. 实施布宫广场服务设施提质工程。投资 1300 万元，实施布宫广场城市家具项目，更换维修座椅、垃圾桶、栏杆、树池座椅、湖边台阶等设施，提升广场便民服务功能，改善游客和市民体验，更好塑造城市文化地标。〔责任单位：布达拉宫广场管理处〕

10. 实施消费惠民加力减负工程。安排资金 1 亿元，加大餐饮、商超等日常消费和大件商品消费补贴力度，帮助广大群众减轻消费负担、满足消费需求，挖掘全社会消费潜力，更好发挥促经济、惠民生、助企业的叠加效应。〔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11. 实施国家公共就业能力提升示范工程。投资 1 亿元，实施公共就业实训基地、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农牧民就业促进等 10 个项目，服务高校毕业生 2 万人，农村转移劳动力 9 万人，带动新增就业 3 万人，重点帮助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 实施优质教育资源扩面覆盖工程。投资 11 亿元，新建拉萨市第五高级中学、柳梧二小、达孜二小，实施拉萨市一职（二期）建设项目，新增中小学校学位 4830 个和中职学位 1000 个，优化区域优质教育资源布局，改善区域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缓解“上学难”问题。〔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13. 实施残疾人康复中心功能提升工程。估算投资 2700 万元，实施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提升改造项目，改善基础设施和服务条件，打造花园式残疾人托养（康复）中心，缓解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和照护压力。〔责任单位：市残联〕

14. 实施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惠民工程。对普惠性托育服务机构服务提质评级工作给予奖励，一、二、三级奖励标准分别为每托位 2000 元、1500 元、1000 元；运营补助每人每月 50 元，提升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实施养老服务补贴制度，根据养老服务机构服务提质评星等级，五星、四星、三星分别补助每年 15 万元、10 万元、5 万元，增强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功能园管委会〕

15. 实施全域旅游配套大发展工程。投资 5 亿元，强力推进全域旅游配套大发展，全年创建提升 A 级景区 30 个，实施“情满拉萨河”、“唐蕃奇妙夜”等重点项目建设，扎实做好星级酒店评定、服务设施标准化建设、从业人员专业化培训等工作，同步提升文化旅游“硬环境”和“软服务”，推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16. 实施城乡道路舒心工程。投资 6.4 亿元，实施鲁定路、当热路优化提升项目，改善道路通行条件，解决雨季排水难等问题。投资 2.2 亿元，

实施农牧区 13 条较大规模人口自然村道路通畅项目，改善农牧区出行条件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17. 实施城市水系亲民提质升级工程。投资 1.74 亿元，实施中心城区水系生态治理工程（二期），对白荣水景林卡、丹凤河、丹青林卡等 3 处水系进行改造提升，改善水系生态功能，打造市民亲水空间。投资 5586.72 万元，实施内河沿河两岸步行道提质改造项目，改造内河沿河步道 5 公里，新建人行天桥 7 座，提升拉萨河内河两岸功能品质。〔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城市管理局〕

18. 实施无学生食堂学校食堂补位工程。投资 2135.94 万元，实施市第三小学、市第一小学江苏路分校食堂新建改建项目和食堂设施设备购置项目，从源头上补齐学生食堂短板，改善学生学习生活条件。对不具备新建改建食堂条件的 2 所小学，继续采取净土中央厨房集中供餐方式解决学生就餐问题；对不具备新建改建食堂条件的 4 所民办幼儿园，短期采取第三方集中供餐方式解决学生就餐问题，并帮助另外选址搬迁，推动规范办园。〔责任单位：城关区人民政府〕

19. 实施便民体检车县区全覆盖工程。安排资金 900 万元，分别为达孜、当雄、林周各购置一辆多功能便民体检车，为偏远农牧区群众特别是高龄群众、失能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体检服务，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助力健康拉萨建设。〔责任单位：达孜区、当雄县、林周县人民政府〕

20. 实施主城区公共厕所补点工程。安排资金 297 万元，续建生态环保公厕 8 座、新建生态环保公厕 7 座，消除主城区公厕覆盖盲点，以“小公厕”服务“大民生”，改善市民和游客如厕环境，助力打造全国文明城市和国际旅游目的地城市。〔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拉萨市 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工作举措》的通知

拉政办发〔2025〕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功能园区管委会，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人民医院：

《拉萨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工作举措》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17日

拉萨市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 体系工作举措

为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藏政办发〔2024〕10号），进一步完善拉萨特点的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以下工作举措。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贯彻落实“以基层为重点”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加快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通过医疗卫生服务“提能、提标、提速、提优”举措的实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资源配置和服务均衡性逐年提高，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和应急处置能力明显增强，中（藏）医发展更加协调，“建好医联体、建强医疗集团、建实医共体”的目标基本实现。到2035年，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相适应，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连续协同、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二、工作举措

（一）医疗卫生资源不断“提能”

1. 打造自治区级高水平综合医院。以市人民医院为主体，借助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优势，建设以自治区大病救治兜底为主要定位的自治区级高水平综合医院。依托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在拉萨的設置布局，合理配置优化全市医疗卫生资源，不断提升健康管理、传染病救治、精神卫生、安宁疗护等专科服务能力。地市医院检验检查互认达200项以上。

2. 构建拉萨市级重点区域医疗枢纽。将当雄县人民医院、墨竹工卡县人民医院、林周县人民医院建成拉萨市级区域医疗枢纽，实现医疗服务质量、医务人员整体素质、综合实力、辐射带动、居民健康水平“五个提质增效”。

3. 强化县级医院县域龙头地位。深化县（区）人民医院三级帮扶支

援工作，加强县（区）公立医院临床专科和管理能力建设，推进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单元建设。在县域内打造中（藏）医综合服务平台，将中（藏）医药服务，特别是治未病、康复等服务延伸覆盖到县域内基层医疗机构。2025年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78%，乡村首诊率达到60%，人口超过10万的城关区、堆龙德庆区县级医院能够提供血液透析服务。

4. 夯实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根基。建设一批中心乡镇卫生院或县域医疗次中心，当雄县羊八井镇卫生院、堆龙德庆区马镇卫生院、墨竹工卡县尼玛江热乡卫生院、林周县旁多乡卫生院建设成为第一批县域医疗次中心；第二批县域医疗次中心由各县（区）根据本县（区）区域卫生规划自行确定，稳步推进实施。支持城关区功德林社区服务中心打造全区首家“社区医院”。加强村（居）卫生室“四室”标准化建设，足额落实村医待遇，完善村医准入、培训和退出机制。适当增加边远地区、高海拔地区的乡村医生补助。到2035年100%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能力达到基本标准，100%的村卫生室服务能力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5.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快推进疾控体系改革。加快提升公共卫生实验室检测能力，到2035年，县级疾控机构建成标准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完成率100%。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分级分类组建公共卫生应急队伍。加强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规范管理疾控监督员。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升服务质量。有序扩大家庭医生队伍来源渠道，创新服务方式。持续落实“五个针对”工作要求，加强先心病、白内障、包虫病、大骨节病预防和免费救治。以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为重点，全面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工作。做好《高原地区居民膳食指南》的宣传教育，优化群众

膳食结构。

（二）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标”

6. 深化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不断丰富市人民医院与各县（区）医联体共建模式与内容，以业务合作、人才培养、技术支持等为纽带，完善运行体制机制，建立专科联盟，开展远程协作，加强区内外医疗机构技术交流、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等。鼓励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社会办医疗机构参与医疗联合体建设。

7. 推进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开展以市人民医院为牵头医院，县（区）人民医院为成员的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工作，并逐步向城关区和达孜区推广。到 2035 年，充分发挥医疗集团牵头医院的技术辐射和带动作用，统筹提供疾病预防、诊断、治疗、营养、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卫生服务，形成以市带区、区社一体、多元化发展模式。区内外医疗机构之间建立专科联盟，开展远程协作，加强技术交流、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等。

8. 深化县域医共体建设。县级党委、政府发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的主体责任，在编制使用、人员招聘、人事安排、绩效考核、收入分配、职称评聘等方面赋予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更多自主权。着力推动县级优质资源下沉，切实提高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打通县域内病人上下转诊绿色通道，全面实现“六个一体化”管理，建立健全“十二项”机制。总结推广墨竹工卡县医改经验，推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落地见成效。到 2035 年全市县、乡、村实现人、财、物一体化管理。

9. 加快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开展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质量评价。加强以业财融合为核心的公立医院运营管理，持续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开展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和促进行动。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

制度。开展“儿科、产科、精神卫生服务年”行动。

10. 促进医防协同融合。全面推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深度协作，以重点人群和重点疾病管理为主要内容，开展针对性的健康促进和预防保健服务。建立以全科医生为主体、全科专科有效联动、医防有机融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健全签约服务收费机制，探索将签约居民的医保门诊统筹基金按人头支付给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或家庭医生团队。2025年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设置公共卫生科达到100%。

11. 促进医养结合。推进各类医疗机构开设老年病科，到2035年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达到全覆盖，适当增加老年病床。建立集中养老机构与同级医疗卫生机构签约服务机制，积极开通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的预约就诊、急诊急救绿色通道。发展社区健康养老服务，完善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政策。推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设老年护理床位，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床位比例。

12. 推进中（藏）医药创新发展。完善藏医药服务体系，推进市、县中（藏）医院建设，有条件的综合医院开设中（藏）或中（藏）中西医结合科。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示范中（藏）医馆建设，实现县（区）、乡镇（街道）藏医药服务全覆盖、60%村（居）覆盖藏医药服务。到2035年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藏）医馆覆盖率达到100%。加强中（藏）医药文化传播交流。推动设立藏医综合服务区，打造藏医药特色产品和品牌。

13. 优化患者就医体验。围绕日常诊疗行为、患者评估、检查检验、上下转诊、病历质量、急难危重患者救治，为患者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改善患者就医体验，持续实现门诊患者、住院患者、员工满意度分别达到90%以上。健全医务社工和志愿者服务制度，健全化解医疗纠纷

长效机制。规范社会办医发展。

14. 提升医疗卫生人才能力。每年开展一次医疗卫生人才工作座谈，每三年开展一次医疗卫生机构在职医务人员能力评估测试。落实医疗卫生人才“育、引、用、留”政策，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深化医教协同加强临床医学人才培养，加大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编制保障，针对公共卫生、全科、管理等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加大与自治区本科医学院校或对口省市医学院校分批次整班制培养力度。做好毕业后教育和继续教育。加强医院管理人员的管理专业知识培训。开展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健全考、培、带、转、退机制，重点解决医疗卫生机构医护人员无执业资格问题，到2035年市、县、乡持证人员比例分别达到95%、90%、85%。

15. 持续开展医德医风专项整治。聚集“看病难、看病贵、看病气、看病长”等突出问题，持续开展医德医风专项整治活动，深入持续开展医疗领域腐败问题、群众身边不正之风集中整治和清廉医院建设，不断增进医务工作者遵纪守法和为民服务意识，营造主动服务、热情服务、诚信服务就医环境。

16. 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利用援藏“组团式”“三级帮扶”优势，深化与内地院校、科研机构等的合作，积极开展医学科研和技术攻关，鼓励公立医院及时引进国内外先进医疗技术和设备用于临床，以技术创新推进高水平医院建设。支持医疗新技术价格立项，推动科技成果转化。

17. 发挥信息技术支撑作用。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拉萨市医疗卫生“一网一平台一中心”，拓展、创新全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实现医学影像数据云端汇集结果互认、居民健康档案及信息互通共享。推动健康医疗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强化数据安全监测和预警，提高医疗卫生机构数据安全防护能力。2025年基本形成“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区域互认”

的诊疗机制，自治区远程医疗服务平台使用率达到 100%。

（三）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效能不断“提速”

18. 落实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公立医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健全完善公立医院议事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薪酬分配制度、绩效考核制度等，规范公立医院运行管理。加强和规范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19. 完善公共卫生机构建设。加强县（区）级疾控中心、妇幼保健院（站）、精神卫生等公共卫生机构建设，完善人员配备标准，探索开展薪酬制度改革。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实行岗位分级分类管理，提高专业技术人员比例。严格执行技术规范，强化质量控制、风险防范和绩效考核。建立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

20.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依托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创新管理模式，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建立健全符合基层功能定位和服务特点的评价体系。加强村（居）民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探索乡（镇、街道）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强化基层公共卫生网格化管理。

（四）医疗卫生服务良好环境不断“提优”

21.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完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促进医疗、医保、医药政策协同、信息联通、监管联动，推动“三医”联动协同服务平台应用和完善。加强医改主要指标监测评估，每年开展二级以上公立医院服务能力评价工作。实施卫生提质专项行动，每年一方案，每年一目标，每年一评估。

22. 健全编制和人事制度。落实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标准，建立编制动态调整机制；允许医疗卫生机构通过多渠道引进人才，允许地方政府根据医疗卫生机构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员需求，通过购买服务等方

式充实编外医务人员队伍。

23. 健全政府投入机制。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落实政府对公共卫生机构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的投入保障责任。保障基层医务人员工作、生活用房，改善基层特别是边远、高海拔地区医务人员工作生活环境，实施工作、生活场所供氧、供暖工程。落实好困难群体就医免交住院押金、三无人员救治和重大疾病救治政府兜底保障机制。

24. 健全医保政策。争取将药监部门正式批准的中（藏）药饮片及医疗机构制剂，纳入我区医保基金的支付范围。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上门提供医疗服务等相关政策。落实不同级别机构间差异报销政策。探索对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实行总额付费。拓展医疗、医保信息系统覆盖范围，延伸到村（居）。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

25. 健全薪酬制度。建立适应我市医疗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确定绩效薪酬总量水平，制定考核评价办法，强化公立医院公益属性，调动医院和医务人员积极性，不断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26. 健全综合监管运行机制。依法开展医疗、医保、医药领域全方位监管。拓宽公众参与监督渠道，强化社会监督作用。持续完善“双随机、一公开”制度，稳步开展“信用+综合监管”试点，到2035年达到全覆盖。加强综合监管结果协同运用，推动综合监管结果与医疗卫生机构校验、等级评审、财政投入、评先评优等挂钩。

三、组织实施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功能园区管委会要高度重视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体制机制创新，因地制宜制定具体工作方案，落实各项任务。市卫健委要发挥牵头抓总的关键作用，强化统筹协调，联合相关部门构建高效协同的工作机制。市发改、财政、人社、医保、市场监管、教育、

民政、经信、科技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各司其职，加强协作配合，凝聚工作合力，落实各项任务。市人民医院要充分发挥市级龙头医院作用，不断提升医疗服务及能力水平，完成好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及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等工作。各单位要宣传工作进展和成效，做好政策解读和相关培训，及时总结推广建设成效和典型经验，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 嘎旺朗杰、王芹 2 名同志任职的通知

拉政人〔2025〕4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直各委、办、局：

经拉萨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任命：

嘎旺朗杰同志为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晋升为市农业农村局三级调研员；

王芹同志为市卫健委副主任，该同志挂职期为 1 年，时间从 2025 年 1 月起计算，期满职务自然免除。

拉萨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2 月 25 日

2月大事记

2月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先后前往药王山环境整治工程项目点、布达拉宫广场周边区域，实地调研重点项目建设与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

2月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到重点项目建设现场和企业生产一线，实地调研冬季不停工项目和企业经营生产情况。

2月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主持召开全市森林草原防火工作部署会。

2月6日，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主持召开全市城市建设工作推进会。

2月7日，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深入药王山环境整治工程一线，实地调研项目推进情况，现场办公解决存在问题。市领导张春阳、扎西白珍、刘亮参加。

2月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主持召开市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

2月10日上午，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深入连心桥、滨河公园，实地调研城市建设管理和文旅融合发展工作。市领导张春阳、高军、白玛玉珍参加。

2月11日，拉萨市召开生态立市暨高地专项组2025年第一次工作调度部署会。市委副书记、市生态立市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赵辉年出席会议，副市长、市生态立市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办公室主任赵世东主持会议。

2月11日，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党委书记林勇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公安局局长巴桑多吉主持会议。

2月1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实地走访纳金西路、塔玛西路等地就拉萨市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建设进行调研。副市长白玛玉珍陪同调研。

2月12日，拉萨市2025年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金工作联席会议召开。副市长赵世东出席会议。

2月14日，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议。

2月14日，拉萨市2025年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召开。副市长赵世东出席并讲话。

2月17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占堆带队赴墨竹工卡县调研指导道路交通、生产安全等重点工作。

2月17日下午，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主持召开专题会，听取药王山环境整治工程方案汇报。

2月1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主持召开全市“拼经济、抓发展”工作推进会。

2月2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深入药王山环境整治工程、中国税务林——青年林卡公园工程、江苏大道水系工程等多个项目现场，实地调研“水润城”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2月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关于城市工作论述摘编》等，研究部署推动拉萨城市现代化建设等相关工作。

2月21日下午，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召开。副市长白玉珍、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李世蓉，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检察院及市直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二级巡视员、常委会副秘书长、市人大各专工委负责同志，部分县（区）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同志及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2月2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强主持召开市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

2月24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占堆主持召开2025年藏历新年、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专题调度会。

2月25日上午，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召开。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肖友才出席并讲话。

2月25日，全市农业农村局长会议召开。副市长扎西白珍出席并讲话。

2月26日上午，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主持召开市委

常委会会议。

2月28日，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主持召开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

2月28日，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肖友才深入大昭寺、小昭寺，看望慰问节日期间坚守岗位一线工作者。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是拉萨市人民政府决定创办，经西藏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批准，由拉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编辑出版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的刊登政府规章的标准文本，是公开政府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等政策信息的重要载体。《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创刊于1998年10月，前身为《拉萨政报》，2017年5月更现名。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内容为：拉萨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和有关法规的决定；市政府发布的行政规章和决议、决定、命令、政策；市政府批准的有关机构调整、行政区划变动和人事任免的决定；市人民政府及其办公室公开发布的非涉密重要文件；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刊载的其他文件。

《拉萨市人民政府公报》为16开本，月刊，全年12期，必要时不定期出版。

地址：拉萨市江苏大道69号

邮编：850000

电话：0891-6958870

网址：www.lasa.gov.cn